

人生讲义

万物各得其所

◆ 卿 闲

最怕开会,更确切地说怕发言。面对很多人,表达自己,那真是令我觉得最自卑的时刻。

不用发言的会,还是乐意凑热闹的。绝对是好听众,沉默是金,既尊重了别人,又是自己擅长的事。看人家意气风发,滔滔江河,咩咩,好气势,好痛快。我怎么偏偏不行呢?木讷呆愣愣,言语未出,已是锣鼓声响,紧张兮兮,脸绯红,心跳快,不知所以,自信心瞬间萎靡一地。

如此拙于言的我竟在大学时担任了团支书,实在让人无法想象哪来的勇气。那真是最糟糕最凌乱的一段记忆,我每站在讲台上,传达辅导员布置的任务,普通话不好听,声音又小,话在心里想得再好,表达出来总失了味道。总之,很失败,痛苦不堪,恨不得立即甩掉这个团支书,安安静静待在图书馆看书才是我最理想的状态。

有一年去参加一个笔会,见见想见的文友,非常开心的一件好事。可是第二天要开交流会,每个人都得发言。我心里惴惴不安,坐在那里把自己想说的话暗暗在纸上写了又写,好在轮到快中午了,不能耽误大家的吃饭时间,简短地说了两句,也没人见怪。豁然好开心,仿佛松了口气。

到晚上吃饭时竟然还要表演节目,那就多劳吧。我天生没有这方面的才能,当众说话还紧张,更甭提唱歌跳舞。似乎一无是处,唯有微笑,傻愣,还有尴尬。

前段时间,单位和另一个兄弟单位组织了一次联谊交流会,会上有个节目主要是唱歌。领导要年轻的同事积极一些,我也想积极,可是该怎么积极呢?我旁边坐着一位兄弟单位的男同事,正在一张纸上奋笔疾书,悄悄看过去,他在默写李白的《将进酒》。原来他是要朗诵诗词,这个想法好。朗诵诗歌,对我来说不难,我突然像是抓住了救命稻草。

不久前,要开评刊会,会还没开,我倒先抓紧张的弦拉得紧紧的,万分焦虑。非常认真地准备了一下午又一个早上,可是到我点评的时候,我却表达得很糟糕,连我自己都觉得像是应付,不能让自己满意。领导似乎明白我的一番心意,给了台阶下。

尺有所短,寸有所长。我不擅长口头上的表达,但是我会把文字排列成好读的故事,把一个个看似无关的汉字变成一篇美好的文章。我不会热热闹闹的唱歌跳舞,但我能守住我的安静。

当我在别人的长处里迷失的时候,总要悄悄想一下张爱玲,拿《我的天才梦》来烘烤一下湿漉漉的心情——生活的艺术,有一部分我不是不能领略。我懂得去看“七月巧云”,听苏格兰风笛 bag-pipe,享受微风中的藤椅,吃盐渍水花生,欣赏雨夜的霓虹灯,从双层公共汽车上伸出手摘树颠的绿叶。在没有人有与人交接的场合,我充满了生命的欢悦。

不爱热闹,不擅与人交往,这些小烦恼并没有吞没掉她人生应有的成就。倘若她八面玲珑,应对人事游刃有余,那就不是我们心目中孤高自许的张爱玲了。

鸟在天,鱼在水,树在大地,日光普照,万物各得其所,这才是正常的世界。你所拥有的和所缺乏的,都自有它们的深意。

文化漫笔

汤瓶煮水烹香茶

◆ 李开周

放茶叶,再煮上一滚,赶紧停火。这时候,舀一勺茶汤,尝尝味道,如果有涩味,证明水质达不到要求,加点儿盐,把涩味压下去。当然也可以再加别的东西,例如花椒、胡椒、丁香、龙脑、陈皮、核桃、芝麻、大枣……根据个人口味酌情添加。当然,调料加得越多,茶叶本来的味道就越不明显,所以茶至陆羽建议只加盐,不加其他任何调料。

点茶比较难。宋朝人点茶,不用铁锅烧水,只用汤瓶烧水。汤瓶其实不是瓶,而是带有提梁和细嘴的壶。这种壶有大有小,大的能烧三斤水,小的能烧一斤水。材质也不一样,有金壶,有银壶,有铜壶,有铁壶,有锡壶,有瓷壶,有砂壶。

宋徽宗喜欢用“金汤瓶”,即金壶。大奸臣蔡京的伯父蔡襄(北宋大臣,著名的书法家,其书法被岳飞的孙子岳珂评为“本朝第一”)也喜欢用金壶,其《茶录》有言:“汤瓶要小,黄金为上。”意思是说烧水点茶的壶要小一些,装一斤水就足够了,最好用黄金打造。至于为什么非用黄金,蔡襄和宋徽宗都没有给出解释,估计是因为黄金的物理性质最稳定,不会生锈,不会结水垢,另外还显得特别阔气吧。

金壶太贵重,一般的士大夫用不起,普通老百姓更加用不起,他们只能用银壶、铜壶、铁壶和锡壶。银壶和锡壶不耐高温,假如炭火过猛,壶底会烧穿;铁

壶呢,又容易生锈,故此铜壶在宋朝茶艺界呼风唤雨、独树一帜。假如您多读宋朝话本,可以留心一下话本里描写的茶具材质,“铜汤瓶”在酒店、饭店、妓院、私塾、早市俯拾皆是。

宋朝瓷器很有名气,紫砂工艺也基本成熟,但是瓷壶和紫砂壶在当时并不受欢迎。倒是到了明朝,明太祖朱元璋的儿子朱权经过反复试验之后,发现瓷壶和紫砂壶既能拿来泡茶,也能拿来烧水,比以上各种金属汤瓶卫生得多。朱权让匠人加工了一批“瓷汤瓶”,半尺来高,壶底很薄,壶腹很大,壶口很短,壶嘴很长,壶肩有提梁,提梁上裹着棉布,点茶的时候不会把手烫伤。

不管用什么材质的汤瓶烧水,都得配上“燎子”。燎子是一个金属支架,三足鼎立,上有铁圈。烧水的时候,在支架底下生着炭火,将汤瓶套入铁圈,火光熊熊,火舌舔着汤瓶的屁股,一会儿水就开了。

前面说过,汤瓶是壶,壶身不能透光(金属汤瓶和瓷汤瓶均不透光),水开与否从外面看不见,只能听声。嗡嗡嗡,嗡嗡嗡,汤瓶里发出蚊鸣,说明水热了;沙沙沙,沙沙沙,汤瓶里发出雨声,说明水快开了;呼噜噜,呼噜噜,既像雷声,又像打鼾,嗯,水开了。水一开,赶紧把汤瓶从燎子上取下来,赶紧往茶碗里浇水点茶。此之谓“听声辨水”,是宋朝茶人的一项基本功。

新书架

打开《道德经》之门

◆ 王 宁

《道德经》是治国之道、治家之术、治学之要、育人之方以及个人修养的至高智慧经典。在众多解读《道德经》的著作中,《杨鹏解读〈道德经〉》一书可谓别具一格。首先,它把《道德经》置于人类思想史的发展框架中进行分析考察;其次,它沿着《道德经》宇宙观与治理观的高度统一的路径,从老子充满诗意的哲学进入治理方略以及我们日常生活中诸多问题的深入探讨,让人真切领会老子的思想魅力,迅速掌握要义,并在日常生活中进行运用。再次,从“无为而治”的宇宙观、哲学观,抵达无为而治具体操作层面的进行深入分析,对今日任何企业机构的管理者或创业者,都极有指导作用。总之,此

书是将老子思想的超越性以及充满魅力的深刻性,用通俗易懂的方式娓娓道来,把《道德经》深刻的思想,进行了言之有理言之有物的现代性转换,让普通读者也会感到易知易行!该书作者哈佛研究学者杨鹏融汇中西文化,将《道德经》与《圣经》《奥义书》《理想国》《塔木德》等世界宗教、哲学经典进行对比研究,从人类思想史的发展脉络中进一步探究与领悟了《道德经》先知般的洞见与智慧,并找到一把打开《道德经》之门的金钥匙——宇宙观与社会观、人生观的高度统一,由此出发,带领读者穿行其中,享受老子的思想魅力,并在最短的时间里掌握《道德经》的根本要义。



傲视苍穹(国画) 宋少英

滴水藏海

老人的优雅

◆ 王国华

路遇一老太太闯红灯。眼瞅着对面的红灯,大摇大摆走过去,所有汽车停下来向她行注目礼。不要讲身体不好精神不好之类的借口,初步目测,其身板儿硬朗朗着呢,走路呼呼带风,似乎还带着画外音:有本事你撞我,我讹不死你!那股股劲儿,非一般人能学得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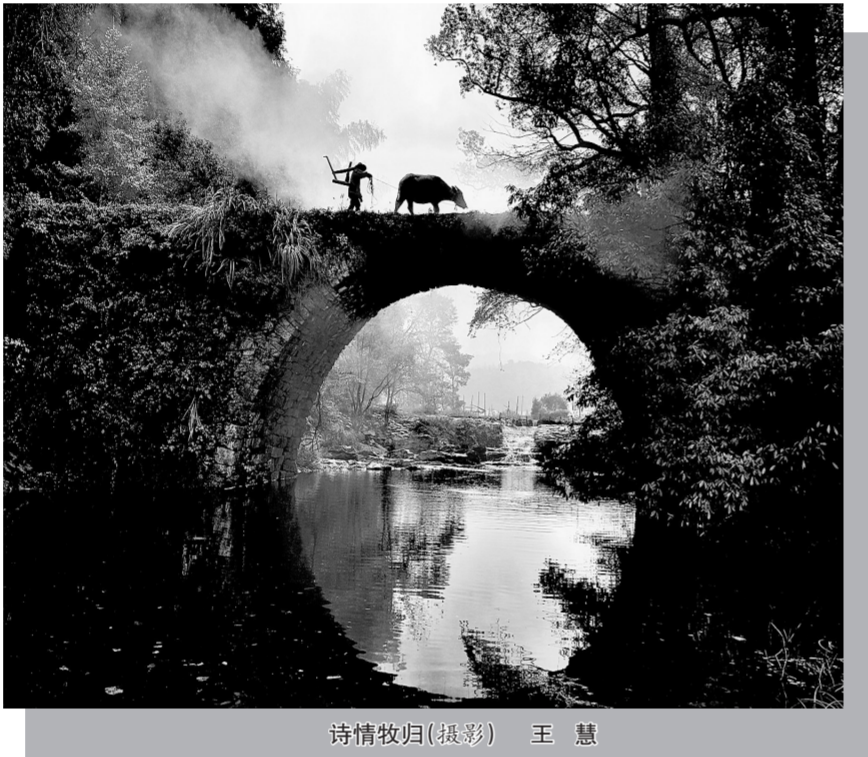
那种情况下,旁观者常用“坏人变老了”或者“老人变坏了”之类断语,有的还推给时代,说他们年轻时没有学过守秩序。当然,不排除这些原因,但也不能全部一推了之。我查阅讨论这个没什么意义,关键是看现在怎么样。老人多了去了,也不全是如此没修养。人是要逐渐长大的,有一个从“不像人”慢慢变得“像个人”的过程。年轻时说点狠话,做出不懂礼貌的事,穿戴打扮另类扎眼,玩点出格的花活儿,倒还可以原谅,期待你长大就好了,但是年纪大了更应该给晚辈做出榜样来。

好的榜样唾手可得。看作家梁实秋的晚年照片,八十多岁的人,头发梳得笔直,西装笔挺,整整齐齐,干干净净,坐在那里尽力挺直自己微驼的腰杆。简直就是大写加粗的两个字:“优雅”。

犹记当年老妻怀孕期间,我们乘坐投币公交车,因为没带零钱,司机不让上车。后来我们说投五元,不要求找零,司机仍不同意。车上一个老大爷看不过去,替我们投了零钱,并提醒司机不要刁难孕妇。老人优雅的神态让我们感怀至今。

还在街头见过两伙人吵架。剑拔弩张之际,一位围观的老人颤颤巍巍走出来叫住。经历就是能力,定力就是威慑力。他毫不畏惧地站在中间,目不转睛地盯着领头者,寥寥几语,不容置疑。双方很快停止了争吵。那時候,你看到的不是一个老人,而是一个定海神针。

老人的优雅,有各种各样的表现方式。这不是装,不是倚老卖老,而是经过多年风雨,气质发生变化,由外而内,由内而外,自然修炼而成的。有人用一生修炼出自尊与优雅,有人用一生发现自尊一文不值,岂不悲哉。



诗情牧归(摄影) 王 慧

阿木在郊区的新房,是一楼有半人多高木栅栏围着七八平方米“后花园”那种。与他相邻的是对儿老夫妇,老先生慈悲善目,从年龄上看明显经历过“激情燃烧岁月”,养的宠物也“怀旧”一只母鸡五只母鸡。

按理说这类“宠物”不宜养在小区,也曾有保安站在院外和善地“警告”过老先生,但当老太太从屋里跑出来,横冷着脸吼了句“这是我家花钱买的‘花园’,爱养啥养啥!咋了?”那保安也就一愣一怔跑了。

阿木家花园本来空着,但闻讯的成叔从乡下来后,看着满小区绿油茵的小草竟憋了一肚子气,以老年人少有的浮躁说:“不喂牛不养羊,种啥多草弄啥?还不如划片让大家承包了,想种麦子种麦子,想种红薯种红薯呢!”阿木和小秋差点笑岔气儿,解释了半天,但成叔还是觉得可惜。不过,想想邻居老太太说的那些话,阿木怦然心动,笑说:“爸,院里的草咱不能动,但花园是咱的,你想种啥就种。”成叔双眼一亮,当天就买了铁锹,甩开膀子把花园整了整,并买了些萝卜种撒了进去,神叨叨对阿木说句“我回去一趟,过些天再来”,连夜搭车回去了。

两家花园仅一排木栅栏之隔,当阿木家院里绿油油长出萝卜缨后,栅栏竟莫名其妙少了两根,也就是说,老先生家的栅栏可以很方便地跑过来吃些新鲜的、无公害的蔬菜。阿木心里气恼,但顾及邻里关系不好意思堵塞栅栏,便委婉地建议老先生弄个笼

微型小说

后花园

◆ 茨 园

把鸡养起来。谁知,老先生一听就笑了:“你没在农村生活过吧?种菜怎能没农家肥呢?”老太太也接腔说:“鸡多属些,萝卜才会长得水灵呢!”老两口说得诚恳,但阿木却差点儿把晚上吃的炒鸡蛋和着胆汁儿一起吐出来。

过了几天,成叔牵了两只咩咩叫着的羊灰头土脸来了。“快给我弄碗水喝,我步行七八天才从家走到这儿呢!”成叔说着,身子软软地就要往地上坐。“爸,你这是……”阿木忙搀扶住他惊讶地问。“院里那么多草荒着,实在浪费!我把咱家两只羊赶来了呢!”成叔得意地笑说:“可,可这院子不让养啊!”“隔壁能养鸡,咱为啥不能养羊?”成叔看了眼小秋,含笑讨好说:“媳妇,城里弄啥都得花钱不是?有了羊,每天可以让你有羊奶喝,衬着哩!”

连载



在那里,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了。李德林拿了文件,匆匆从里间走出来,看徐亚男眼里含着泪,又有些不忍心,解释说:“那是别人的东西,你不要动。你想要,买一条就是了。”说着,就往外走。徐亚男说:“你站住。那东西,是谁的?”李德林说:“别人的。我还有

会。回来再说。”徐亚男说:“我知道,是你前妻的。”李德林说:“是。”就这么随口应了一声,快步走出去了。李德林走后,徐亚男心情极坏。她先是跑进屋里,把那条藏在柜子里的围巾找出来,“呸呸呸!”一连往上边吐了三口唾沫,尔后又扔在地上用脚踩了三脚,仍不解气,就找出一把剪子来,把那条围巾剪成一条一条的,用塑料袋装了,扔到门外的垃圾箱里去了。这一天,她的心情糟透了,刚好,正没窟窿儿犯犯呢,碰上一卖藕的。上午十点多的时候,刘金鼎夹着两条烟,推门走进来。因为是熟门熟路,刘金鼎也不客气,对徐亚男说:“彩,咋样啊?还习惯吧?”不料,徐亚男火了:“彩什么彩?彩也是你叫的?你谁呀?你也想踩我吗?谁都想踩我?做梦去吧!”刘金鼎一下子愣了,说:“怎么生这么大的气?谁惹你了?”徐亚男没好气地说:“给你说多少遍了?我改名了,我叫徐亚男!”刘金鼎即刻意识到了。马上道歉:“对不起。我知道了。亚男好。

这个名字好。小嫂子,我以后一定注意。”刘金鼎明白了,说:“啥、啥意思?”徐亚男气呼呼地说:“你是我个的媒人,对不对?是你把我白(介绍)来的,对不对?”刘金鼎说:“是。是呀。怎么了?”徐亚男说:“那我问你,你屁股到底坐在哪一边?偏了吧?”刘金鼎问:“你到底想说啥?”徐亚男说:“你别以为我不知道,给前窝儿(前妻)的钱,都是通过你送的,对不对?”刘金鼎明白了。李德林给女儿的抚养费、学费,的确是经过他转交的。刘金鼎说:“小嫂,你误会了。那是给老师女儿的学杂费……”徐亚男说:“我不管你这那那那,以后你少掺和前窝儿的那些烂事。离婚了,还成天勾勾搭搭的,啥意思?从今后,断绝来往,一分钱

立时,那小警察回过神来了。他终于明白他惹麻烦了。他一把抓住徐二彩的手,说:“嫂子,对不起。我错了,错了,你饶我这一回,我马上办。现在就办。”说着说着,眼看着就要急哭了。徐二彩“啪”地摞下电话,说:“我看你是欺负人欺负惯了。敬酒不吃吃罚酒。办,赶紧办。名字也给我改了。”那小民警一边办手续一边巴结说:“实在对不起,我想起来了,李省长是从咱县出去的。怪不得,嫂子也是咱县人……”就此,徐二彩摇身一变,成了徐亚男了。徐亚男回到省城,关于迁户口遇上的事,她一字未提。李德林问:“户口办好了?”她说:“办好了。”李德林说:“你都怀孕了,别成天跑来跑去的。”户口,早晚都可以办,你急什么?”徐亚男说:“我没事,还早着呢。咱的孩子,肯定皮实。”接着,她贴住李德林,扒着他的肩膀,说:“你猜,我怀的是男孩还是女孩?”李德林说:“这我哪知道。”徐亚男悄悄地说:“我回去找瞎子算了,是个男孩。”李德林